

律政司副司長會見傳媒談話內容（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今日（十一月七日）出席粵港澳大灣區律師交流酒會後會見傳媒的談話內容：

律政司副司長：大家好。律政司現正舉行一年一度的旗艦活動香港法律周。這是香港法律界的盛事，來自香港及海內外的法律界專家學者在香港聚首一堂，探索和交流各種不同的法律議題。

今年我們也特別藉此難得機會，在前法國外方傳道會大樓、FMB，也就是前終審法院這座漂亮的建築物，舉辦首場大灣區律師交流酒會，共商推進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的工作。

今次交流會可以說是反應非常熱烈，在公開報名後不久經已額滿、full house。由於現場場地的限制，我們因此未能夠讓更多法律界朋友一同參與我們首次舉辦的大灣區交流酒會，我在此向未能親身參與的法律界朋友表示歉意。

我很高興酒會匯聚約 150 名粵港澳法律界人士，包括三地法律部門領導——廣東省司法廳和澳門法務局、廣東省律師協會、大灣區內地九市律師協會、澳門律師公會，以及香港法律專業團體的代表、眾多大灣區律師，以及香港立法會議員等。

這次我們見到大灣區律師提出很多建議，其中一個值得向各位傳媒朋友交代的，就是有很多朋友都建議，希望盡快做好灣區人才連接的工作，尤其是建立大灣區律師平台組織。成立平台組織是《施政報告》的政策措施之一，亦是我們最近發表的律政司《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行動綱領》中的行動措施之一，目的是凝聚粵港澳大灣區（律師）的專業力量，加強溝通和做好能力建設，更好地發揮粵港澳大灣區律師的獨特優勢，為灣區建設貢獻力量。

初步構思是平台組織將會以大灣區律師為主體，並發揮三大作用：

- （1）更有系統地推進大灣區律師的培訓和專業交流；
- （2）建立和發展大灣區律師的隊伍；
- （3）打造和推廣大灣區律師的品牌，助力國家涉外法治建設。

目前有超過 480 名港澳律師獲發粵港澳律師執業證，可以在大灣區大展拳腳。律政司期望在敲定構建平台組織的細節後，盡快落實推進成立平台組織，以回應業界表達的強烈訴求。

接着，看看各位傳媒朋友有甚麼提問。

記者：最近美國總領事提出要改變黎智英及 47 人案政治犯待遇以改善與美國的關係，你有沒有甚麼看法呢？特朗普當年也有制裁香港官員，他現在回朝，你預期香港和美國的關係如何？

律政司副司長：今日我談的是關於大灣區律師這方面的活動和最新的進展。至於你剛才的問題，我今日並沒有可以和傳媒分享的消息。

記者：你會否覺得特朗普當選後會對香港的法治有一些影響呢？另外，早前有裁判官被刺傷，之後會否加強法庭的保安？

律政司副司長：大家都看到在有關法庭的暴力案件出現後，律政司很快已經作出了聲明，嚴厲譴責這些暴力行為。我們也看到司法機構之後很快已經加強了有關裁判法院的保安。當然我們是譴責這些針對司法人員的暴力行為，亦不希望再有這些破壞香港法治的行為再次出現。

記者：剛才提及到平台，暫時有沒有時間表，最快會在何時推出？目前會不會遇到甚麼困難？早前，不少報道說香港的法律人手、司法人員、法官等等都有空缺出現，會否擔心這些會造成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律師交流的阻礙呢？

律政司副司長：有關大灣區律師平台，在過去一段時間我們與業界溝通，其實都聽到這意見，在今日這個活動，我們更聽到很響亮的聲音，大灣區律師這個計劃已成功試行幾年，亦見到有這個需要（成立平台）。為甚麼呢？因為很多灣區律師都表示，在取得執業牌照之後，在灣區執業時，他們卻未具備實戰經驗，所以很希望能夠有一個組織，第一，讓他們交換在灣區執業的一些信息，還有能夠組織一些實戰的培訓，使他們有真正的經驗之後，在大灣區內執業能更得心應手、應付自如。所以在這方面的工作，我們聽到這麼強烈的聲音，我們接下來會更加努力、更加積極盡快推動有關工作。我們很希望能盡快敲定這些細節之後，就能夠向大家公布，以回應一班業界朋友就這方面的建議。

記者：人手會不會是阻礙，暫時政府有沒有甚麼措施去應對接下來香港的司法人員空缺？

律政司副司長：法官的委任並不是律政司工作，但我知道其實司法機構在這方面其實也做了很多的工作。今年我們也看到有些法律界朋友加入司法機構擔任法官，接下來當然我們也希望見到更多法律界有能力之士能夠加入司法機構作出更大貢獻。

記者：想問「港資港法」和「港資港仲裁」這兩項措施，接下來就會擴展至大灣區九個城市，其實大概是何時呢？具體做法是怎樣的？還有這兩項措施在二〇二一年開始已經推出，主要都是針對在深圳註冊的港資企業，其實這三年的

反應是怎樣？有沒有甚麼數字可以分享？

律政司副司長：謝謝。其實「港資港法」過去是在深圳前海試行的，過去幾年總結經驗，我們發覺其實都有相當多的案件在前海這個地方處理，可以說「港資港法」這個措施是受歡迎的。「港資港仲裁」在幾個自貿區內試行，也有一個成功的經驗。我相信各位都留意到，最近在十月九日，內地和香港在簽署關於 CEPA《服務貿易協議》，支持擴大「港資港法」和「港資港仲裁」在大灣區的適用範圍，這也是律政司一直以來爭取的一個政策措施。律政司會繼續與內地部委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合作，爭取盡快落實將「港資港法」推行至大灣區的其他試點城市，以及擴展「港資港仲裁」至大灣區內地九市。相關的措施不僅可以為港資企業帶來便利，更有利兩地法律界和爭議解決業界的朋友協同發展，推動大灣區的發展。

記者：甚麼時候？

律政司副司長：因為這涉及不只是香港的工作，CEPA 已經提到擴大了，接下來根據 CEPA 擴大之後，我們需要與內地部委商量，這方面的工作其實我們已經在做了，可以說已經有一個很積極的進展，我也期望能夠盡快、也相信不會太久，可以向大家公布好消息。

記者：美國總統稍後換屆，早前你提到美西方特別是英美，可能都對香港的法庭或者法官有一些政治操控。你會否擔心面對未來新政府，這種壓力會加大，令更多法官有更大壓力，政府有沒有甚麼應對方法？

律政司副司長：我對最近一些外國選舉沒有進一步的評論。香港無論是律政司或者我所見到的司法機構人員，其實都是恪守法治，做好我們的工作。我也很高興一直以來律政司的同事都是盡心盡力、不偏不倚地履行他們的職責。我相信無論外面發生甚麼事，最重要是我們的同事能夠不偏不倚、無畏無懼地履行我們的職責。多謝大家。

完

2024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